

# 北关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北关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文件精神，集合政务服务工作实际，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务服务信息。

(一) 主动公开方面。依托北关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信息 35 条，北关区政务服务中心公众号发布信息 14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上年转结数量为 0。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北关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四) 平台建设方面。公众号建设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统一管理要求，严格审核内容，规范信息标题制作，完善问责机制等，进一步规范做好公众号建设工作。并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推动了无纸化办公。

(五) 监督保障方面。规范信息审核工作，先审查、后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及时、规范、安全。对上级反馈的政务公开问题进行研究分析，及时完成整改。根据人事变动及时更新人员信息；明确 1 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日常政务公开工作，确保信息收集、编辑、发布及时准确。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北关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一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关注度不高；三是政务公开信息缺乏创新性。

改进措施：一是积极抓好政务服务信息解读工作，及时收集编辑并上传政务服务公开信息；二是提高公开信息的普适性，在内容上侧重群众的关注点和难点，增强群众满意度；三是提高工作人员的写作能力，增加新媒体、短视频等，提高信息工作的创新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